

陳脩園傷寒論續註



張仲景傷寒論原文淺註

目錄

卷之一

凡例

讀法

張仲景自序

辨太陽病脈證計四十一節

卷之二

辨太陽病脈證 計八十一節

卷之三

辨太陽病脈證 計五十九節

卷之四

辨陽明病脈證

計八十節○張本第七十八節七十
九節今照古本

兩節合爲一節

卷之五

辨少陽病脈證

計十節

辨太陰病脈證 計八節

辨少陰病脈證 計四十五節

卷之六

辨厥陰病脈證 計五十五節

辨霍亂病脈證 計十一節

辨陰陽易差後勞復 計七節

辨瘡濕渴脈證 此篇王叔和從金匱採入以補論中所未簡後學者

須當知
所分別

按前人謂傷寒論三百九十七法一百一十
三方柯氏非之余向亦服柯氏之灼見然
二十年來誦讀之餘偶得悟機必註其
甲寅乙卯又總錄之分為二種。一曰傷寒
論讀。一曰長沙心法。尙未付梓。己巳歲南
陽供職之餘。又著傷寒論淺註一十三卷
刪去傷寒序例平脈辨脈及可與不可與
等篇。斷爲叔和所增。卽瘡濕暎篇亦是叔

和從金匱移入。何以知之。卽於前人所謂三百九十七法。一百一十三方。二句知之也。其一百一十三方之數。宋元舊本與近本俱同。無庸贅論。而喻嘉言於各節後。卒註計共幾法。未免強不知以爲知。張憲公王晉三以各方後。咬咀爲末。先後煮啜。粥不啜。粥飲。緩水日幾服。夜幾服。等爲法。亦不過於人人俱畧中點箇眼目。非於全論。

中明其體用。且三百九十七之數亦不相合。余不敢阿其所好。新安程郊倩一翻前說。謂論中各自名篇而不言法。其辨脈平脈系之以法。而不名篇。法止有二。多則不成法矣。而不知王叔和以脈法自許。著有脈經行世。其辨脈平脈原爲叔和所增。程郊倩後條辨一部。有心與叔和爲難。而竟崇奉此二篇爲不易之法。是貶駁叔和者。

反爲叔和之功臣叔和有知當亦啞然笑矣余攷仲師原論始於太陽篇至陰陽易

差後勞復篇止共計三百九十七節

二張於陽

明篇。病人無表裏一節誤分爲兩節。今改正之。何以不言節而言法。蓋節中字字是法。言法即可以該節也。

至於疔瘑。雖當與本論另看。而義實相通。叔和引金匱原文以附之。不可採入論中一方。示區別之意也。其序例辨脈

平脈諸篇。開手處先挈立論之大端。其可與不可諸篇。總此處重申立論之法戒。次之體裁。如是王安道謂其附入已意。不明書其名。而病之。豈知其附入處。用筆敷辭。不敢臨摹一式。大有深意。天下後世。若能體會於文字之外者。許讀此書。否則。豈使千千萬萬門外漢。諷我謗我。藉權力而陷我窮途之哭。總不使未入我自眼中者。

向人說曾讀我書曾讀我所讀之書則幸甚叔功諒亦嵇阮一輩人歟

張仲景傷寒論原文注卷五

閩長樂陳念元以園東註

蔚古愚全叅校

靈石

辨少陽病脈證篇

○一者少陽也。少陽之爲病。內經云。少陽之上。火主之。苦從火化。火勝則口苦。咽乾。及云少陽爲木。風乾故。虛動。皆屬於木。故目眩也。少陽之爲化之爲此。

此節爲少陽證之提綱。主少陽之氣化而言也。

柯韻伯云。太陽主表。頭痛項強爲提綱。陽明王裏。胃家實爲提綱。少陽主半表半裏之位。仲景。牙揭口苦咽乾。日眩爲提綱。至當不易之理也。蓋口咽目三者。不可謂之表。亦不可謂之裏。是表之入裏裏之出表處。所謂半表半裏也。三者能開能闔。恰合樞機之象。苦乾

眩者皆相火上走空竅而爲病也。此病自內之外人所不知。惟病人自知。診家所以不可無問法。○三證爲少陽病機。兼風寒雜病而言。

少陽之脈從耳後入耳中出走耳前。少陽中風。風擾其竅道故兩耳無所聞。少陽之脈起目銳背風火交攻故目赤。少陽之樞機不運故胸中滿少陽相火之氣內合於君火火盛以傷上下二焦之氣。若吐下之則之氣上合厥陰之心。

傷寒之氣。內合厥陰之肝而悸。因下而傷少陽。膽木而驚。

此言少陽自受之風邪。戒其不可吐下也。上節提其總綱。專就氣化而言。此節補出經脈病治。就經脈而言也。

少陽傷寒脈

現出本象之

弦

並現出寒細。少陽之脈

頭角

故頭

火主之。其

相火

自受

痛

少陽之上。相火主之。其

發熱者

露出相火之

本象

此屬少陽

自受

之寒

寒

邪

少陽主

表。非

不可

發汗。唯小柴胡湯加

若

發汗

減爲對證。若

不屬

於少陽而

竭其津液。則

發譫語。夫樞者。少陽樞者。不屬

以。致胃乾

也。少陽主樞。非

可。發汗。減爲對證。若

不屬

於少陽而

於少陽而

屬胃。胃之關係。綦重也。

胃和則

能轉樞。而病愈。

胃不和則陽

少

三焦之氣內合。少陽膽氣失厥陰心包而煩其決斷之職。

而悸推而言之六腑之本皆可以少陽。

胃爲五臟屬胃之一說悟之也。

屬胃之二說悟之也。

此言少陽自受之寒邪戒其不可發汗也○

合上節所謂少陽有汗吐下三禁是也漢文辭短意長讀者當於互文見意。

○少陽爲病何以謂之轉屬本太陽之標目病不解與少陽相火因不得少陽之轉則少陽不得少陽者。少陽不得少陽之轉則脇下鞭滿樞機逆解而轉入少陽者。

不和。乾嘔不能食。不能由樞而開闔。故往來寒熱，然尚未則

吐下。中氣猶未傷也。脈沉緊者。

樞逆於內。不得外達也。

與小柴胡

湯。達太陽之氣。

之從樞以外出

此言太陽之轉屬少陽。非少陽之自爲病也。

若已

經

吐下發汗

三禁之外。又加

溫鍼。

助火兼傷經脈。四者犯一。則發

譖語。

以譖語爲此證。關鍵可知。

柴胡湯證

不見

罷此爲

少陽樞壞

之病。

審其或犯吐下而逆。或犯

而

逆或犯溫鍼而逆。

知犯向逆。隨其

所犯

以法

救

治之。

此言已犯吐下發汗之禁。當審其救治之法。
也。補出溫鍼。見溫鍼雖不常用。而其爲禍更
烈也。時醫輒用火灸。更以人命爲戲矣。

○

太陽主開陽明。少陽主樞。三陽合病。則關上爲少陽之部矣。

位脈

見太

陽明

大二陽浮大

上於少

陽之關上

二

今脈陽之浮之。大之脈俱。陽之關上是陽開闔之機。俱逆於少陽樞內。而不能出也。入而不外。內而不外。則三陽之氣俱行於陰。故

但欲眠睡

開目爲陽。合目爲陰。

目合之頃。內則

行於陰。則

外失所

衛而出汗

外失所

衛而出汗